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206/11-12(04)號文件

檔 號：CB2/PL/FE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為2011年11月8日會議 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處理食物事故

目的

本文件概述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過往就政府當局處理食物事故的措施進行的討論。

背景

2. 食物監察計劃(下稱"計劃")是食物安全中心(下稱"中心")為保障食物安全的一個主要環節，以控制及預防食物危害。計劃目的在測試食物是否符合法例要求及可供安全食用，以減低市民進食不安全食物的風險。中心之下設立了食物安全專家委員會，由學者、專業人士、食物專家、食物業人士、消費者組織成員及其他專家組成，負責就制訂食物安全措施；參考國際常規、趨勢和發展，以檢討食物安全標準；以及就風險傳達策略向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下稱"食環署署長")提供意見。中心每年的計劃是以風險分析為基礎，並經由食物安全專家委員會審議，廣納各專家及利益相關者的意見後而訂定。

3. 中心人員會分別在入口、批發和零售層面抽取不同的食物樣本作微生物及化學測試，以評估食物的風險。因應世界各地現時較多進行專項食品調查的國際趨勢，中心自2007年開始採取三個層面的食品監察策略，包括以下3個主要方面：日常食品監察、專項食品監察及時令食品監察。除上述食品調查外，中心亦會就港人喜愛的本地食品，以評估市民經常食用的食品(包括各類早餐食物、街頭小食及兒童小食)的安全情況。

4. 對於有問題的食品，中心會採取有效的風險管理行動，包括發警告信、追查來源及分銷情況、要求有關商戶停售、回收及銷毀有問題食品，以及進行檢控等。

事務委員會過往的討論

近期的食物事故

5. 在2011年的食物安全事故中，公眾最關注的健康威脅，莫過於由日本輻射及台灣的塑化劑所造成的食物污染。事務委員會已跟進有關事件。

日本進口食物的安全

6. 日本在2011年3月11日發生的強烈地震及其後引發的海嘯破壞了位於福島縣的福島第一核電廠，導致釋出放射性物質。日本當局公布，該等放射性物質已污染位於核電廠附近各縣(包括福島、茨城、栃木及群馬縣)的若干食物。多種蔬菜和牛奶奶等食物被驗出含放射性物質，其水平對人體健康構成危害。

7. 中心於2011年3月23日進行的測試顯示，從日本千葉縣進口的3個蔬菜樣本已受放射性物質污染，其水平對人體健康構成危害。在2011年3月23日，食環署署長根據《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132章)第78B條作出命令，自2011年3月24日正午12時起，禁止輸入及在香港供應來自日本5個縣(即福島、茨城、栃木、群馬及千葉)，並於2011年3月11日或之後收穫、製造、加工或包裝的下列食品，直至另行公布為止 ——

- (a) 所有水果及蔬菜；
- (b) 所有奶、奶類飲品及奶粉；及
- (c) 所有冷凍或冷藏野味、肉類及家禽，所有禽蛋，及所有活生、冷凍或冷藏水產品，除非附有由日本主管當局所發證明書，證明有關食物的輻射水平並沒有超出國際食品法典委員會所訂立的突發性核或放射性事故後受污染食物中放射性核素的指引限值。

8. 事務委員會於2011年4月8日前往香港國際機場食物檢

驗辦事處進行視察，參觀以手提測量計量度食品的放射強度及污染監測系統運作的示範。在事務委員會2011年5月17日的會議上，政府當局向委員簡報就日本進口食品輻射進行監察的最新情況。

9. 事務委員會察悉，中心由2011年3月12日起，已加強監察所有從日本進口的新鮮食物，包括奶類、蔬菜、水果、肉類和水產，進行輻射水平測試。其他食物也列入監察範圍。截至2011年5月16日，已共檢測8 929個食物樣本。除2011年3月23日所檢測的3個樣本(請參閱上文第7段)外，所有檢測結果均合格。委員獲告知，因應市民關注食物受輻射污染，中心已增加檢測日本食品樣本的數量。鑑於由第一核電廠事故引發的問題不大可能在短期內獲得解決，委員關注到中心現有的人力資源是否足以應付食物檢測量的增幅。委員促請政府當局檢討其人力需要，以確保食物監察工作不會受到影響。政府當局表示，若有此需要，當局會尋求額外的人力資源。

台灣進口食物的塑化劑污染事件

10. 在事務委員會2011年6月14日的會議上，政府當局向委員簡介因應台灣塑化劑污染事件所採取的措施。

11. 委員察悉，台灣的食品藥物管理局(下稱"食品藥物管理局")於2011年5月23日公布在16個飲品樣本中發現塑化劑"鄰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DEHP)，濃度最高達百萬分之34.1，原因是飲品中使用的"起雲劑"摻雜了DEHP。其後，食品藥物管理局進一步公布的結果顯示其他食品亦發現含有DEHP。食品藥物管理局其後又發現有製造商在起雲劑摻雜了另一塑化劑"鄰苯二甲酸二異壬酯"(DINP)。雖然DEHP的急性口服毒性低，但大劑量的DEHP證實會影響實驗動物的肝臟和腎臟，以及生殖和發育情況。中心的測試顯示，台灣進口飲品的樣本的塑化劑"鄰苯二甲酸二正丁酯"(DBP)含量超出歐盟訂定的食物接觸物料的指定遷移水平。雖然DBP的急性口服毒性低，但長期攝入大劑量的DBP會影響實驗動物的生殖和發育情況，並導致實驗動物胎兒畸形。

12. 委員察悉，鑑於發現台灣有關食品樣本的DEHP或DBP含量過高，為保障公眾免受有關食品可能對健康帶來的威脅，食環署署長於2011年5月31日至6月14日期間，根據第132章第78B條作出5項命令(下稱"該等命令")，禁止在香港輸入及供應3種運動飲品、一種蒟蒻椰果、一種有營養聲稱的飲品沖劑、兩

種果漿及一種果汁。食環署署長亦下令業界在該等命令發出後30天內，全面回收在市場內有售的上述食品。

13. 委員關注到從台灣進口的受塑化劑污染食品的監察及檢測。委員獲告知，中心已因應台灣當局每日公布就涉及受塑化劑污染產品及供應商的資料，加強以下5類產品的監察和檢測，包括運動飲品、調味果汁、茶飲料、果醬／果漿和蒟蒻、以及膠囊錠狀粉狀之型態補充食品。

14. 委員亦對中心是否有足夠的人手，以同時應付因日本第一核電廠事故及塑化劑污染事件而增加的工作量表示關注。政府當局告知委員，中心正透過內部調配及僱用臨時合約員工應付所增加的工作量。若有此需要，當局會尋求額外的人力資源。委員支持當局在有需要時向中心提供足夠的人手及資源。

近期的立法會質詢

15. 在2011年10月19日的立法會會議上，李華明議員就市面上有多種燕窩含有亞硝酸鹽提出一項質詢。他察悉，最近香港科技大學抽驗在香港市面出售的燕窩，發現全部樣本都含有來自天然環境的亞硝酸鹽。現行的《食物內防腐劑規例》(第132BD章)雖然有就多種食物類別(包括醃製肉類等)的亞硝酸鹽最高准許含量作出規定，但燕窩及其他天然含有亞硝酸鹽的食物則不受此規例所限。他質疑過去3年，當局有否抽驗在香港出售的燕窩是否含有亞硝酸鹽或其他防腐劑；若抽驗的結果顯示樣本含有該等物質，有否評估該等物質是在加工過程中或是在天然環境下產生；以及當局會否修改有關規例，就燕窩等藥材或蔬菜的亞硝酸鹽最高准許含量作出規管。

16. 政府當局表示，根據第132BD章，亞硝酸鹽及硝酸鹽只准許用於醃製肉製品及芝士等食物類別作防腐劑，而該等食物並不包括燕窩。然而，該規例第3(10)條訂明該規例不適用於天然含有任何食物添加劑的食品。根據一些研究(包括本地大學研究)結果顯示，亞硝酸鹽可在燕窩中天然存在。目前還沒有檢測方法可區分天然和刻意添加的亞硝酸鹽。過去3年，中心共抽取了7個燕窩樣本進行化學測試，包括6個染色料和一個塑化劑的化驗，全部樣本結果滿意。目前，國際間對燕窩及蔬菜的亞硝酸鹽含量並沒有一致的規管標準。中心會透過風險評估來決定食物中的亞硝酸鹽含量會否對食用有關食物的市民構成健康風險。政府當局並表示，妥善清洗、浸泡和燉煮，可有效減低燕窩及蔬菜的硝酸鹽及亞硝酸鹽含量。

相關文件

17. 立法會網站的相關文件載列於**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1年11月2日

附錄

食物事故的相關文件

會議	會議日期	文件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2011年5月17日 (項目IV)	議程 會議紀要 CB(2)1730/10-11(03) CB(2)1730/10-11(04)
	2011年6月14日 (項目IV)	議程 會議紀要 CB(2)1995/10-11(03) CB(2)1995/10-11(04) CB(2)2050/10-11(01) CB(2)2050/10-11(02) LS 77/10-11
立法會	2009年3月4日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第70 – 73頁 (李華明議員就就牛奶產品含有未經允許使用的添加劑提出提出的質詢)
	2011年3月16日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第10 – 33頁 (梁家傑議員、甘乃威議員及謝偉俊議員根據《議事規則》第24(4)條提出的質詢)
	2011年3月17日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第45 – 80頁 (立法會休會辯論議案)

會議	會議日期	文件
立法會	2011年6月1日	<u>會議過程正式紀錄</u> 第9 – 16頁 (梁家傑議員根據《議事規則》第24(4)條提出的緊急質詢)
	2011年10月19日	<u>會議過程正式紀錄</u> 第92 – 94頁 (李華明議員就市面上有多種燕窩含有亞硝酸鹽提出的質詢)
內務委員會	2011年4月1日 (項目IV)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u>立法會LS 43/10-11號文件</u>
-	-	<u>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 (檔號 : FHB/F/5/1/37)</u> – 根據《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132章)第78B條發出命令禁止輸入和供應來自日本5個縣的若干食品及指示將已供應的有關食品收回
-	-	<u>2011年5月31日的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 (檔號 : FHB CR 11/1886/05 Pt.3)</u> – 根據《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132章)第78B條發出命令禁止輸入和供應來自台灣的若干食品及指示將已供應的有關食品收回
-	-	<u>2011年6月2日的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 (檔號 : FHB CR 11/1886/05 Pt.3)</u> – 根據《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

會議	會議日期	文件
		(第132章)第78B條發出命令禁止輸入和供應盛香珍蒟蒻椰果(香芋口味)及指示將已供應的有關食品收回
-	-	<u>2011年6月24日的資料文件(立法會CB(2)2215/10-11(01)號文件)</u> – 根據《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132章)第78B條發出命令禁止輸入和供應板町烏龍の王-茶飲料及指示將已供應的有關飲品收回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1年11月2日